

关于佳农食品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佳农食品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佳农食品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海通证券派出了曲洪东、陈腾飞、颜安、王祯四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小组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其中曲洪东担任组长。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的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在本次辅导期内，海通证券通过查阅资料、网络查询、访谈、解答疑惑、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及规范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机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如下工作：以跟踪和落实前期辅导重点事项为主线，通过召开中介协调会、访谈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全面深入调查、了解辅导对象经营管理、公司治理、财务、业务等方面状况；进

一步讨论公司须改进事项；进一步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帮助辅导对象及时了解证券监管部门有关政策动向。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组织自学

为了使辅导工作能贯彻到辅导对象的日常工作中，同时又不影响辅导对象正常的工作安排，辅导机构将编制相应的辅导教程，组织辅导对象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并将自学中产生的问题集中起来，进行线上讨论。

2、全面、系统、深入的尽职调查

全面、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收集整理其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

3、传达最新监管动态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从资本市场最新情况和 IPO 审核规则、动态、法律合规和财务规范角度对辅导对象进行讲解介绍，以期使其能够对于最新政策有更加充分深入的了解，更好地把握资本市场动态、审核要求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

4、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机构、其他中介机构定期与公司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对辅导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辅导机构及中介机构随时与公司保持沟通，并在必要的时候召开临时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突发问题。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由于发行人存在较多子公司、分公司，且在全国主要省份建立了果蔬仓库，对外租赁物业较多，存在少量物业未及时办理租赁备案，当前已经梳理出瑕疵物

业情况，并正在持续办理租赁备案。

前期辅导工作中，公司正在筹划募集资金投向。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了专项讨论，辅导对象目前已根据自身切实可行的业务发展规划和未来发展规划，就募集资金的拟投资项目的规划进行了考察与测评，并确定了募投项目，基本落实了募投项目的总体规划，辅导机构将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完成相关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及备案手续。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结合行业最新动态和市场环境变化，完善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中国生鲜食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的领先企业，主要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包括跨境直采、采后商品化加工、通关管理、冷链仓储及配送管理、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生鲜食品供应链综合服务。辅导工作小组结合未来经济形势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和企业发展思路进行了讨论。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在最新动态和市场动向，辅导工作小组将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讨论完善业务发展规划，确定合理发展目标及战略，助力企业可持续高速发展。

此外，辅导对象仍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针对具体采购、销售、生产环节存在的内控问题进行整改，强化相关制度的执行，全面提升治理水平。

2、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及效益测算

在前期辅导过程中，公司已逐步明确了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项目名称、实施周期、实施地点、投资额度等总体规划，但对于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机器设备、人员以及项目经济效益等方面细节仍需进一步论证。下阶段，辅导机构将同其他中介机构一起与公司讨论研究各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逐步完善项目实施细节，谨慎论证其可行性及合理性。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辅导小组与各中介机构将继续以集中授课、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进行，同时进一步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1、持续加强公司对监管法规的学习与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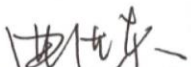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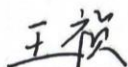
辅导小组将通过组织培训，讨论、咨询及协调会等方式，充分及时地向公司需接受辅导人员传达最新监管政策与动态，持续加强辅导对象关于上市企业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知识的培训，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知识储备，确保公司在财务、业务、法律等各维度的合规性。

2、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辅导小组继续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佳农食品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曲洪东	陈腾飞	颜安	王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4月2日